**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114學年度各分團輔導員遴選簡章**

1. **依據：**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設置及組織運作要點。
2. **聘期：**自114年8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。
3. **權利及義務**
4. 聘任期間之年資，比照學校兼行政職務之教師，採計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、主任甄選之資績評分。
5. 聘任期間為學校教師兼任者，服務學校應依其實際授課情形覈實減授課時數至多四節。減授課務所需經費優先由教育部補助經費支應，不足時由學校代課鐘點費項下支應。
6. 於學校排課時，學校應充分考量其團務工作效益並兼顧學生受教權益，團務工作當日公假不排課，其餘排課應優先依據其教學及輔導專長，以有效連結輔導研究及教學現場工作。
7. 凡擔任輔導員者，該學年度出席次數不得低於百分之五十，應辦理跨校公開授課，分享創新教學策略與教材教法，並協助所屬服務學校進行教師專業成長及參與教師學習社群運作。
8. 輔導員之表現，依「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各分團人員服務績效考核實施計畫」考核之。
9. **遴選資格**
10. 具三年以上教學年資之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主管學校編制內正式教師。
11. 具各該分團領域專長教師證，或相關學經歷證明，並任教該分團相關科目至少二年。
12. 具備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人員初階或教學輔導教師證書。
13. 教學服務表現良好，具教學專業之能及工作熱忱者。
14. **遴選類別、名額及專長需求**

| 學習領域議題別 | 錄 取 名 額 | | |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國中 | 專長需求 | 國小 | 專長需求 |
| 語文－國語文 | 3 | 1. 擅長運用資訊專業能力融入教學設計。 2. 國文素養課程設計及評量命題設計。 3. 跨領域創新課程及議題融入課例研發。 | 4 | 1. 數位資訊專業素養融入國語文素養教學。 2. 國語文素養導向課程與評量設計。 3. 跨領域創新課程設計與議題融入國語文教學。 4. 數位結合書法專長與識字寫字教學設計。 |
| 語文－本土語文 | 0 | | | |
| 語文－英語文 | 0 | 無。 | 2 | 英語閱讀、全英教學、資訊融入英語教學、國際教育、英語融入各領域之課程設計與教學、英語課程設計與評量。 |
| 數 學 | 0 | 無。 | 3 | 數學領域教材教法、行動學習、資訊融入教學。 |
| 社 會 | 0 | 無。 | 1 | 社會領域課程與教學。 |
| 自然科學 | 5 | 理化專長3位，地球科學專長2位。 | 1 | 自然科學領域及AI應用教學專長。 |
| 健康與體育 | 3 | 體育1位，健康教育2位。 | 1 | 術科專長：籃球、網球、田徑。  學科專長：體適能教學、運動訓練法。 |
| 藝術 | 1 | 表演藝術。 | 2 | 音樂1位，表演藝術1位。 |
| 綜合活動 | 1 | 童軍科   1. 熟諳素養導向、跨領域課程教學設計與評量能力。 2. 具備教學研發、公開授課的能力與熱情。 3. 富創新教學策略與教師專業社群帶領之正向經驗。 | 3 | 1. 熟諳素養導向、跨領域課程教學設計與評量能力。 2. 具備教學研發、公開授課的能力與熱情。 3. 富創新教學策略與教師專業社群帶領之正向經驗。 |
| 科技 | 0 | 無。 | 2 | 程式教育、自造教育、多媒體製作。 |
| 生活課程 |  | | 2 | 1. 熟稔生活課程學習內容、學習重點，長於課程設計。 2. 課程規劃能融入雙語、AI，引導學生運算思維，為社會、自然、綜合等領域學習奠基。 3. 具教學熱忱、樂於分享，富正向能量。 |
| 性別平等教育 | 國中2位、國小2位；對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發展與設計有興趣者。 | | | |
| 人權教育 | 5位，對人權教育議題有興趣的國中小教師。 | | | |
| 班級經營與教專 | 高中2位、國中2位、國小2位；   1. 具班級經營實務經驗與專業知能。 2. 具本市或教育部教學輔導教師資格。 3. 能協助教師發展班級經營、親師生溝通等策略與技巧。 4. 熟悉班級經營相關實務應用。 5. 有教師專業社群帶領經驗者尤佳。 6. 熟悉教師專業回饋（備觀議課）。 | | | |
| 原住民族教育 | 國中3位、國小5位；議題融入之創新教學設計、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以及對原住民族教育擁有熱情與專業。 | | | |

1. **報名方式**
2. 即日起，請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（首頁/科室業務/教育視導與品保科/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/最新消息）下載遴選簡章。
3. 每人限報名一個分團，不得跨分團報名，亦不得同時兼任二個分團（含）以上之輔導員。
4. **採電子郵寄方式報名**，於**114年6月3日至6月6日下午4時前**將報名資料**附件2-5及教學影片（含教案）電子檔寄送至108fdt@gmail.com**，主旨及檔名請註明「114學年度國教地方輔導團各分團輔導員遴選：○○○（報名者姓名）報名文件」，並請於**寄信後以電話（02-23363566分機11）聯繫承辦人楊于萱小姐**，確認報名資料是否收到。報名資料經檢視備齊者，所送資料將進行書面評分，並可參加現場面試。
5. **遴選方式**
6. 評分方式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評分方式 | 時間 | 地點 | 方式 | 成績比重 |
| 書面評分 | 114.06.09  （週一）  ︱  114.06.13  （週五） | 國教地方輔導團團務辦公室 | 評分項目：  1.教學設計1份：含完整一節課之教學錄影（檔案格式：wmv、mpg、mov）及其教案。  2.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（如附件5）**。** | 50% |
| 現場面試 | 各分團負責學校（詳如附件1） | 面談、試教（方式由各分團決定之）。 | 50% |

1. 請參加現場面試者於規定時間至各分團指定地點報到，現場面試時間開始未到場者，視同放棄，不得異議。
2. 錄取方式
3. 以成績高低排序，甄試成績相同時，依序以現場面試、教學設計、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成績高者為優先。
4. 應試者總成績未達錄取分數80分，得不足額錄取。
5. 錄取通知：遴選結束，確定錄取名單後公布於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網站，並正式函知錄取教師及其服務學校。
6. **其他注意事項**
7. 輔導員於學期中倘因個人特殊事由（退休除外），於聘任期間請假達二分之一以上無履行團務工作時，該學年資格取消，聘書應繳回，且擔任輔導員之年資不予採計。新學年如應聘擔任輔導員，於二年內得提出申請，在編制員額內，並經原屬分團之召集人同意後始得回任。
8. 輔導員經錄取後應依規定參加相關培訓，培訓期間由任職學校核予公假。

**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**

附件1

**114學年度各分團輔導員遴選複試時間地點一覽表**

| 分團 | 階段 | 複試  時間 | 複試地點 | 聯絡人 | 複試方式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國語文 | 國中 | 6/12(四)  14:30 | 長安國中2樓會議室 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3段60號 | 謝艾芸組長  2511-2382分機202 | 面試 |
| 國小 | 6/12(四)  10:00 | 古亭國小明德樓2樓校史室 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三段201號 | 楊雅麟老師  2363-9795分機889 | 面試 |
| 英語 | 國中 | 6/11(三)  13:30 | 博愛國小校長室 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95巷20號 | 蘇盈之老師  0939-333-821 | 面試 |
| 數學 | 國小 | 6/10(二)  全日 | 報名教師所屬學校 | 張鈺卉老師  2553-4882分機308 | 試教 |
| 6/11(三)  16:30 | 永樂國小五育樓2樓會議室  臺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二段266號 | 面試 |
| 社會 | 國小 | 6/12(四)  13:30 | 木柵國小 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三段191號 | 游鴻池校長  2895-1258分機111 | 面試 |
| 自然  科學 | 國中 | 6/10(二)  10:00 | 北投國中會議室 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路62號 | 黃培培主任  0935-853-577 | 面試 |
| 國小 | 6/10(二)  10:00 | 幸安國小會議室 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22號 | 許佳琪主任  2707-4191分機3300 | 面試 |
| 健康  與體育 | 國中 | 6/12(四)  10:00 | 明湖國中校長室 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3段60號 | 呂美蓮主任  2841-1350分機20 | 面試 |
| 國小 | 6/09(一)  11:00 | 銘傳國小校史室 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21號 | 古詩聿主任  2363-9815分機17 | 面試 |
| 藝術 | 國中 | 6/10(二)  10:00 | 瑠公國中閱覽室  臺北市信義區福德街221巷15號 | 李美慧主任  2726-1481分機200 | 試教  面試 |
| 國小 | 6/12(四)  10:00 | 蘭雅國小B1綜合教室  臺北市士林區磺溪街57號 | 葉孟莉組長  2836-6052分機212 | 試教  面試 |
| 綜合  活動 | 國中 | 6/09(一)  14:30 | 景興國中2樓會議室  臺北市文山區景興路46巷2號 | 洪智萍主任  2932-3794分機140 | 面試 |
| 國小 | 6/09(一)  15:30 | 中正國小B棟2樓校史室  臺北市中山區龍江路62號 | 郭瑋婷主任  2507-0932分機141 | 面試 |
| 科技 | 國小 | 6/11(三)  10:00 | 永建國小校長室 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311巷1號 | 蔡佳儒老師  2937-7199分機101 | 面試 |
| 生活  課程 | 國小 | 6/10(二)  10:00 | 明道國小校長室 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二段138巷61號 | 匡秀蘭校長  2939-2821分機100 | 面試 |
| 性別平等教育 | 國中  國小 | 6/12(四)  10:00 | 麗湖國小  臺北市內湖區金湖路363巷8號 | 陳政宇主任  2634-3888分機150 | 面試 |
| 人權  教育 | 國中  國小 | 6/09(一)  14:00 | 實踐國中第一會議室  臺北市文山區辛亥路七段67號 | 徐翠蓮主任  2236-2852分機130 | 面試 |
| 班級經營與教專 | 國中  國小 | 6/13(五)  15:00 | 長安國中2樓會議室 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70巷11號 | 黃俊崎先生  2511-2382分機209 | 面試 |
| 原住民族教育 | 國中國小 | 6/13(五)  10:00 | 大安國小  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29號 | 陳俊偉主任  2732-2332分機841 | 面試 |

**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**

附件2

**114學年度各分團輔導員遴選報名資料審查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現職學校 |  | 職稱 |  |
| 報名分團 | □國中 □國小  分團名稱： | | | |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次 | 審查項目 | | 自我檢核結果 | | 收件審查結果 | 備註 |
| 1 | 報名表內容填寫完整，並完成填表人簽章。 | | □合格 | | □合格 □不合格 |  |
| 2 | 服務學校同意書填寫完整，並經服務學校校長同意簽章。 | | □合格 | | □合格 □不合格 |  |
| 3 | 教學設計一份，含與報名領域相關之一堂課教學錄影及其教案，且錄影檔案可開啟。 | | □合格 | | □合格 □不合格 |  |
| 4 | 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依格式填寫，不超過10頁（含佐證資料）。 | | □合格 | | □合格 □不合格 |  |
| 總  評 | * 資格審查合格，請於規定時間內參加面試。 * 資格審查不合格，**請於6月9日上午10時前完成補件，逾時不候**。 | 備  註 | |  | | |

報名人員： （完成自我檢核後簽名）

審查人員： （完成收件審查後簽名）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

**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114學年度各分團輔導員遴選報名表**

附件3

編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| | | 出生年月日 | | | 年 月 日 |
| 性 別 |  | | | | 身分證字號 | | |  |
| 現職學校 |  | 職稱 |  | | | | 最近  照片  （半身2吋）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 | | | | |
| 電子信箱 |  | | | 聯絡電話 | | | （公）  （宅）  （行動） | |
| 最高學歷  （含系所） | 大學 系（所） | | | | | | | |
| 報 名  分 團 | □國中 □國小  分團名稱： | | | | | | | |
| 五年內  重要經歷 | 1.是否為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主管學校編制內正式教師：□是 □否  2.教學年資\_\_\_\_\_\_年（含長期代理教師教學年資）  3.曾任教報名領域相關科目（含議題融入教學）年資\_\_\_\_\_\_年  4.具備 □教師專業發展評鑑人員初階 □教學輔導教師證書 | | | | | | | |
| **相關課程領導職務**  □社群領導人 年  □領域召集人 年  □其他 | | | | | **行政職務簡述** | | |
| 專長  及五年內  獲獎紀錄 | **專長** | | | | | **五年內獲獎紀錄** | | |
| 日 期 | 年月日 | | | | | | | |

**填表人簽章**

**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**

附件4

**114學年度遴選各分團輔導員服務學校同意書**

茲同意本校　　　 　 老師參與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114學年度 分團輔導員遴選。若通過遴選時，亦同意擔任輔導員。

此 致

**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**

立同意書人：

臺北市 國民 學

校長 〈簽章〉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

**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**

附件5

**114學年度各分團輔導員遴選個人教學重要檔案資料**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教學理念：**意指反思教學尋求專業成長、掌握教育新知以改進或創新教學、與學校同儕合作形成教學夥伴關係、持續參與校內外專業進修成長等。請說明之，並可檢附佐證資料。 |
|  |
| **二、創新表現：**意指指導學生參賽、研發教材相關資料、公開授課紀錄、教學競賽得獎紀錄等。請說明之，並可檢附佐證資料。 |
|  |
| **三、推廣分享：**意指著作發表、創新教學教案、曾經參與或正在進行的研究計畫、帶領校內外教學研究會議、研發教材、教法或教具、與校內外教師同儕分享教學或專業工作心得等。請說明之，並可檢附佐證資料。 |
|  |

【請勿超過10頁】